

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【錄取報到切結書】

本人 _____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參加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」入學管道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 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需於114年6月17日(星期二)下午2時前，填具招生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附表四，簡章第19頁)，由本人或父母雙方(或監護人)親送至學校辦理放棄錄取，始得報名參加其他入學管道。
- 二、 本人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，於此切結114年 月 日前繳交畢業證書。

此致

國立馬祖高級中學 學校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